

本文件十分重要，請閣下立即閱讀。若有疑問，請徵詢專業人士意見。

除特意訂明外，本函採用展勢環球基金（「本基金」）香港發售文件及子基金產品重要事實陳述（合稱「發售文件」）中的定義辭彙。

展勢環球基金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註冊辦公室: 6H,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RCS Luxembourg B 161 934

（「本基金」）

盧森堡，2021年12月20日

各位股東：

茲通知閣下有關在本函附件中列明的本基金及本基金的眾子基金（合稱「子基金」）的變更，該些變更已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批准。

本基金及子基金存託處、管理人及付款代理內部重組

現時，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JPMBL」）是本基金及子基金存託處、管理人及付款代理。JPMBL及其關聯公司在本函中合稱「JPMorgan」。

作為以簡化JPMBL歐洲銀行實體系統為目標的內部重組的一部分，三間分別位於德國、盧森堡及愛爾蘭的JPMorgan集團銀行實體和其當地分行將合併為一個單一歐洲銀行（「該合併」）。JPMBL將是其中一個受該合併影響的法律實體。

該合併需獲合併實體（即摩根大通國際金融有限公司（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唯一股東的批准，而該批准已於2021年11月30日獲得。

該合併法律上的生效日將是法蘭克福當地法庭把該合併在商業登記中註冊的日期（「合併日」），預計會是在約2022年1月22日（「生效日」）。JPMBL將是其中一個受該合併影響的法律實體。如生效日改變又或該合併有任何其他重要改變，我們將另行通知閣下。

具體而言，該合併涉及將JPMBL併入J.P. Morgan AG，轉而同時將其法律形態改變成名為J.P. Morgan Societas Europaea的歐洲公司（「JPMSE」）。所有JPMBL的資產及債項均會被轉移至JPMSE的盧森堡分行，該分行將作為J.P. Morgan SE - 盧森堡分行（「盧森堡JPMSE」）運作。如生效日改變又或該合併有任何其他重要改變，我們將另行通知閣下。

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SSF」）是盧森堡（即本基金及子基金的所在地及被通知該合併的地方）的金融監管機構。盧森堡JPMSE獲CSSF批准作為盧森堡機構的存託處銀行以作集合投資。CSSF已確認不反對盧森堡JPMSE承接擔當本基金及子基金的存託處的角色。

在生效日及根據盧森堡法律，JPMBL將不再存在，其存託處、管理人及付款代理的功能亦將由JPMBL轉移到盧森堡JPMSE，而盧森堡JPMSE將繼承JPMBL作為是本基金及子基金存託處、管理人及付款代理。盧森堡JPMSE將承接JPMBL在現時與本基金及子基金的合約下現有的所有權利和責任，而相應地在有關存託處、管理人及付款代理方面，本基金及子基金的權利和責任將不會受到影響。JPMBL的業務運作將由一間當地完全通行、位於盧森堡的JPMSE分行（即盧森堡JPMSE）不被干擾地進行，而在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發售文件及/或章程文件中列明的JPMBL的職責和義務自生效日起將由盧森堡JPMSE承擔。為本基金及子基金提供的服務範圍將不會改變，而本基金及子基金應向存託處支付的費用水平亦將不變。存託處的地址維持不變，而盧森堡JPMSE的人員、職能及內部控制程序將大致與現時JPMBL的相同。

除上述披露外，本基金及子基金的運作或管理方式將不會有其他轉變。本基金及子基金的特點及風險亦將不會受到影響。管理本基金及子基金的費用水平/成本將不會有轉變。是次的變更將不會對股東的權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是次本基金及子基金的變更將不會產生額外成本。所有與是次本基金及子基金變更相關的費用（包括法律及其他行政費用）均由存託處承擔。各自的費用將不會由本基金及子基金或其投資者承擔。

自合併日起，JPMSE 將成為一間按德國法律組織的歐洲公司，其註冊辦公室地址為德國 Taunustor 1 (TaunusTurm), 60310 Frankfurt am Main，並將在法蘭克福當地法庭的商業登記中註冊。

它將是一間受歐洲中央銀行（ECB）、德國聯邦金融監管局（*Bundesanstalt für Finanzdienstleistungsaufsicht, BaFin*）及德國聯邦銀行（*Deutsche Bundesbank*）直接謹慎監管的信貸機構。

盧森堡 JPMSE 將在盧森堡的貿易及公司登記（Trade and Companies' Register）（RCS）中註冊，號碼為 B255938，並將受上述本土國家監管機構的監管以及 CSSF 的當地監管。

是次變更須在下述條件獲得滿足後方能生效：

1. 該合併獲合併實體（即摩根大通國際金融有限公司（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唯一股東的批准，該批准已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獲得；
2. 法蘭克福當地法庭把該合併在商業登記中註冊。

投資者的其他選擇

投資者可在任何時候按現時發售文件中列明的條款在無須支付額外費用的情況下贖回其在相關子基金中的股權。

可供索取之文件

本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包括基金章程、向本基金的香港投資者提供的資料及子基金的產品概況陳述須就該變更作出修訂。閣下可向本基金的香港代表免費索取本基金的最新香港發售文件，其辦公室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54 樓，或致電 (852) 2800 1523。閣下亦可經 momentum.co.uk 網站的「Document Library」索取該最新的香港發售文件。敬請注意，該網站尚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查詢

盡本基金董事會（已採取所有合理謹慎措施確保如此）的所知及所信，本通知中的資訊直至本通知日期均為事實，並沒有遺漏任何可能影響該等資料含意的內容。本基金的董事會為本通知內容的準確性承擔相應責任。

若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香港代表，其辦公室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54 樓，或致電 (852) 2800 1523，又或傳真至 (852) 2800 0351。另外，如需進一步協助，請聯絡閣下的財務顧問。

董事會
謹啓

附件

和諧亞洲平衡組合基金 (AZR712)
和諧亞洲增長組合基金 (AZR713)
和諧澳元增長組合基金 (AZR714)
和諧歐元增長組合基金 (AZR715)
和諧英鎊平衡組合基金 (AZR716)
和諧英鎊增長組合基金 (AZR717)
和諧美元平衡組合基金 (AZR718)
和諧美元增長組合基金 (AZR719)